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通知，公司已签订以下 6 项担保合同：

1、公司已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福建省福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 3,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授信额度期限 2018 年 12 月 11 日至 2019 年 11 月 28 日。

2、公司已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福建省福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的授信额度中的 5,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授信额度期限 2019 年 1 月 28 日至 2020 年 1 月 27 日。

3、公司已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福建福申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 3,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授信额度期限 2018 年 12 月 11 日至 2019 年 11 月 28 日。

4、公司已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福建国贸东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 2,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授信额度期限 2018 年 12 月 11 日至 2019 年 11 月 28 日。

5、公司已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福建国贸东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

州分行申请的授信额度中的 5,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授信额度期限 2019 年 1 月 28 日至 2020 年 1 月 27 日。

6、公司已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全资子公司福州凯迪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的授信额度中的 5,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授信额度期限 2019 年 1 月 28 日至 2020 年 1 月 27 日。

一、担保情况概述

1、2018 年 10 月 22 日, 公司二〇一八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二〇一八年度公司为拟收购公司及其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提供信用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本次担保提供后, 福建省福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已签署担保协议的担保金额为 3,000 万元, 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余额 3,000 万元。

(2) 本次担保提供后, 福建福申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已签署担保协议的担保金额为 3,000 万元, 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余额 3,000 万元。

(3) 本次担保提供后, 福建国贸东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已签署担保协议的担保金额为 2,000 万元, 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余额 2,000 万元。

2、2019 年 1 月 18 日, 公司二〇一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二〇一九年度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

(1) 本次担保提供后, 福建省福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已签署担保协议的担保金额为 5,000 万元, 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余额 8,000 万元, 剩余 2019 年度内可用担保额度为 3,000 万元。

(2) 本次担保提供后, 福建国贸东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已签署担保协议的担保金额为 5,000 万元, 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余额 7,000 万元, 剩余 2019 年度内可用担保额度为 2,000 万元。

(3) 本次担保提供后, 福州凯迪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已签署担保协

议的担保金额为 5,000 万元,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余额 5,000 万元,剩余 2019 年度内可用担保额度为 0 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福建省福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福京”)

成立时间:1998 年 7 月 15 日

住所:福州市仓山区黄山高速公路连接口

法定代表人:陆冰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二类汽车维修(乘用车维修);一汽大众品牌汽车销售;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代办汽车消费贷款服务;贸易代理等。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 5,220.02 万元,负债总额 3,599.01 万元,净资产 1,621.00 万元;2017 年度营业收入 25,626.34 万元,利润总额 389.97 万元,净利润 290.96 万元。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 7,189.55 万元,负债总额 5,687.24 万元,净资产 1,502.31 万元;2018 年 1-11 月,营业收入 22,104.15 万元,利润总额 440.97 万元,净利润 330.73 万元。福建福京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福建福申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福申”)

成立时间:1998 年 7 月 20 日

住所:福州市仓山区黄山高速公路连接口

法定代表人:陆冰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上海大众品牌汽车销售;摩托车及配件、汽车装饰品、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电器机械及器材、日用百货、汽车用品、汽修设备的批发、零售等。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 7,542.89 万元，负债总额 5,683.77 万元，净资产 1,859.12 万元；2017 年度营业收入 27,931.60 万元，利润总额 213.98 万元，净利润 159.12 万元。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 14,198.03 万元，负债总额 12,892.81 万元，净资产 1,305.22 万元；2018 年 1-11 月，营业收入 25,877.17 万元，利润总额-194.78 万元，净利润-194.78 万元。福建福申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福建国贸东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东本”）

成立时间：2002 年 7 月 18 日

住所：福州市仓山区黄山高速公路连接口

法定代表人：陆冰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摩托车及零配件、五金、建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日用百货的批发、零售；汽车租赁；汽车修理与维护；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代办汽车消费贷款服务；贸易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 2,421.48 万元，负债总额 973.58 万元，净资产 1,447.89 万元；2017 年度营业收入 21,689.05 万元，利润总额 860.70 万元，净利润 644.09 万元。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 4,664.44 万元，负债总额 3,579.56 万元，净资产 1,084.88 万元；2018 年 1-11 月，营业收入 21,352.56 万元，利润总额 330.31 万元，净利润 247.74 万元。福建东本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福州凯迪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州凯迪”）

成立时间：2012 年 4 月 18 日

住所：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排下 43 号

法定代表人：陆冰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进口、国产凯迪拉克品牌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销售、汽车租赁；汽车二类维修、二手车经营等。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 5,847.90 万元，负债总额 3,478.25 万元，净资产 2,369.65 万元；2017 年度营业收入 18,546.71 万元，利润总额 374.58 万元，净利润 374.58 万元。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 8,477.99 万元，负债总额 5,862.24 万元，净资产 2,615.75 万元；2018 年 1-11 月，营业收入 19,413.78 万元，利润总额 246.10 万元，净利润 246.10 万元。福州凯迪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合同主要内容

（一）福建省福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1）担保金额：3,000 万元

（2）担保范围：3,000 万元授信额度

（3）授信借款期限：2018 年 12 月 11 日至 2019 年 11 月 28 日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1）担保金额：5,000 万元

（2）担保范围：5,000 万元授信额度

（3）授信借款期限：2019 年 1 月 28 日至 2020 年 1 月 27 日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二）福建福申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1、担保金额：3,000 万元

2、担保范围：3,000 万元授信额度

3、授信借款期限：2018 年 12 月 11 日至 2019 年 11 月 28 日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三) 福建国贸东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1) 担保金额：2,000 万元

(2) 担保范围：2,000 万元授信额度

(3) 授信借款期限：2018 年 12 月 11 日至 2019 年 11 月 28 日

(4)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1) 担保金额：5,000 万元

(2) 担保范围：5,000 万元授信额度

(3) 授信借款期限：2019 年 1 月 28 日至 2020 年 1 月 27 日

(四) 福州凯迪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1、担保金额：5,000 万元

2、担保范围：5,000 万元授信额度

3、授信借款期限：2019 年 1 月 28 日至 2020 年 1 月 27 日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反担保情况

公司持有福建福京、福建福申、福建东本、福州凯迪 100%股权，为上述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 2018 年经审议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为 410,200 万元+36,600 万美元, 2019 年经审议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为 375,100 万元+36,600 万美元。截至本次担保后, 2019 年度公司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360,100 万元+36,600 万美元。

本次担保后,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新签署的担保金额合计为 23,000 万元人民币,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65%, 截至目前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 38,400 万元人民币+26,150 万美元, 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3.16%。

上述担保均为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截至目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 没有发生涉及逾期债务、诉讼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

特此公告。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一日